

感动,施善不能忘了尊重

社会热点

□佟娜

很多慈善大张旗鼓,往往暴露受助者的凄惨境遇来彰显施善者,让他们面子上有光,却忽略了受助者的内心感受——或许他们宁愿忍受贫穷、病痛,也不愿被推到聚光灯下,袒露自己的隐私吧?

第九届“感动吉林”2011 年度十大人物评选活动日前举行颁奖典礼,长春市“老人拿游戏币买馄饨,从未被拆穿”的馄饨店店主刘大军获得了荣誉称号。

只有四张桌子的小小馄饨铺,生动阐释了中国的古训:勿以善小而不为。首先,老人是眼睛非常不好的行乞老人,因此,他手中时不时就会出现游戏币,显然是某些施舍人的恶作剧。用游戏币去欺骗这样一位老人,虽然并不会带来什么严重后果,但是这种“小恶”却难免让人揣测:施舍游戏币的人,是否能在大是大非问题上

坚守人格的底线。其次,虽然刘大军夫妇不拆穿老人,损失不是什么天文数字,但是他们却维护了一个“绝不赊账、往人少地方乞讨”的爱面子老人的尊严。这种不拆穿,正是让老人在乞讨时少受伤害的善举!正像颁奖词中说的,当今天的道德血液依然流转不定时,刘大军的这种“小善”更显得弥足珍贵。

同时,刘大军的善举也引起了万千网友对慈善与尊重的讨论。尽管任何慈善在客观上都是不同程度帮助了他人,但是那些或为了沽名钓誉,或变相营销的慈善,难免让人暗自腹

诽。尤其是这些大张旗鼓的慈善,往往暴露受助者的凄惨境遇来彰显施善者,让他们面子上有光,却忽略了受助者的内心感受。或许他们宁愿忍受贫穷、病痛,也不愿被推到聚光灯下,袒露自己的隐私吧?但以往的舆论强调的多是要尊重任何形式的慈善行为,却鲜有人关注对受助者的尊重。有这么一个故事,一位绅士在路上遇到流浪汉,结果他翻遍了口袋,发现恰好钱全用完了,于是他非常愧疚地说:“对不起,兄弟,我今天钱刚好用完了,实在是抱歉。”流浪汉听后,很感动地说:“不,你能称呼我一

声兄弟,并且对我表示歉意,你已经给了我很多,我已知足。”只是不知道,在中国,有多少次慈善活动把受助者摆到了“兄弟”的位置?那么显然,这些道德上的制高者还缺少一种文化上的倡导意义。

好的慈善事业背后推手是文化和税收保障,然后是透明的运作过程和监督。目前我国的慈善事业,除了应尽快弥补运作和监督的缺陷外,还应该倡导一种正确的慈善文化:即站在平等的地位上,对受助者人格尊重基础上的慈善。

百姓观点

不止农民工需要火车平价餐饮

□陈一舟

今年春运,铁道部要求各运输企业在目前客流量大、作业条件困难等情况下,为广大旅客尤其是农民工提供饮水、供暖等基本服务,列车要提供适合农民工消费的矿泉水和餐饮。

实事求是地讲,最近几年,铁道部为了缓解春运难做出了一些实质性的努力,尤其是针对农民工这一庞大的乘客群体,更是推出诸多关爱举措。这是值得赞赏的。但问题的关键在于:春运服务如何建立在日常服务水平的基础之上,春运期间的服务质量提升需要细化为日常管理水准。惠及所有乘客——换句话说,不止农民工需要列车上的平价餐饮。

火车上的餐饮服务不仅价格昂贵且品质较差,已经是长期以来社会诟病的痼疾。一个盒饭,火车之下的售价一般不会超过 15 元,但在火车之上普遍在 20 元以上;一瓶两块钱不到的矿泉水,上了车起码翻倍。反正是独家销售、爱买不买。难怪有人说,奢侈而傲慢的列车餐饮,最能体现铁老大的垄断“本性”。

好在铁道部已经意识到了这个问题,去年 10 月份,铁道部发通知要求各局力争在有条件的地区实现属地化配餐,保证旅客列车有 2 元以下矿泉水、15 元以下盒饭等供应,且不得断供。作为乘客,我们举手赞扬铁道部自上而下推进的“保卫 15 元盒饭”和为农民工提供平价餐饮的管理

姿态;但同时,也要用双脚来投票:平价餐饮是乘客本该享有的自由和权益,而不是铁道部门对于谁的恩赐。如果说春运一票难求受制于运力不足,铁路管理落后也有这样那样的客观因素,解决起来费时费力不可能一蹴而就。那么,向乘客提供符合市场规律的合理的平价餐饮服务,应该能做到。

很容易做到的事儿却一直做不到,说白了还是垄断经营的暴利驱动。既然如此,似乎就不能指望铁道部下几个文件和通知就能禁绝,还是要纳入制度规范,纳入市场调控,火车餐饮的价格、服务标准都应当“有章可循”。

“恐归”的心理构成

□然玉

民政部中国社会工作协会对北京、上海等六大城市人群进行过年回家的调查结果显示,有近 70%受访者表示“为春节回家而烦恼”,烦恼集中在车票、人情消费压力、路途遥远等客观因素上,其中经济、婚姻问题仍为主因。此外,假期太短以及组建家庭后回农村过年不适应等因素所占比重也在增加。

有人在纠结,在归心似箭与畏惧返乡之间,游移不定而左右为难。众所周知,名曰“年”的节日,当然是祈望团圆的,唯此才合乎传统。问题是,在片刻欢愉之前,在短暂聚首之后,更多的是心酸、无奈,或是身心俱疲,或是囊中羞涩……凡此,正冲淡着众多游子热情。当七成人“为春节回家烦恼”,“恐归”便不再是个体性问题,且反倒可被视作一种社会现象加以

解读。

一种“恐归”,各种理由,有因“混得不好,脸上无光”;有因“大龄单身,自觉羞愧”;有因“人情琐碎,惧怕开支”;也有因“假期太短,生活不适”。这其中,“经济、婚姻问题仍为主因”。一种社会心理,即便表现得再简单,也有极为复杂的构成。大龄单身、经济拮据,竟会成为“恐归”的主因,到底是确实不尽如人意,还是只是一种心理现象?

社会人,总是不自觉地按照“他人期待”去做。因为不想孤独,不想被主流排斥,故“别人的评价,便是自我之镜鉴”。诚然,这是一种理性的生活态度。而另一方面,过犹不及,对他人目光过分敏感,必会走向另一极端。以“恐归族”为例,许多人总是在无意间放大着“外界意见”,甚至在归家之前,就想象出种种可能的“负面回应”。久而久之,自我施压持续叠加,

即便家人未必真对“经济、婚姻问题”太多指摘,自己也已深陷焦虑。

对一些恐归族而言,与其说家人不够谅解,不若理解为他们太过苛责自身。在“孝文化”和“脸面”共同作用下,游子无不想体面回乡……因为自我要求长久处于高位,故而失望与难堪多半成为常态。除此,“恐归”能够蔓延,还基于另一广泛的认知共识:城市打拼,理当比留在农村混得好,且必须好出一大截——必须承认,此类想法有着悠久的历史依据,但时至今日,随着城市化日渐饱和,它已不那么“理所当然”。

有必要厘清的是,“恐归”是恐惧亲情,还是不满自己?当跨过买票艰难、路途漫漫等障碍后,那个近在咫尺的“老家”,真的可以决绝放弃吗?人的需求是有层次的,较之成家致富,至少见上一面、团聚几天,或许才是长辈们的起码需要吧。

“年会抽中大奖遭解雇”也需反思职场“潜规则”

□武洁

年会抽奖你中了吗?上周,在深圳龙岗区龙东社区一家企业工作的吴先生虽然抽中了一等奖——一台平板电脑,但是却没有拿到。公司回应称,由于吴先生不愿喝酒,不遵守游戏规则,主动放弃了奖项。更糟的是,因为抽奖的事吴先生和单位闹翻,遭解雇。

年会抽中大奖,原本是件喜事,

然而,不曾想,中奖者最终不仅丢了大奖,甚至连饭碗也丢了。原本的幸运居然成了霉运,过山车般的遭遇,命运如此弄人,的确让人难以消受。不过,假如认为“抽中大奖遭解雇”仅仅是个人运气不好,甚至因此被归咎于当事人的人品或是酒品有问题,却也并非事实。

的确,按照公司抽奖规则,抽中大奖后要喝酒,酒是啤酒,酒杯就是饭桌上喝茶水的杯子。三等奖喝 5 杯,

二等奖喝 7 杯,一等奖喝 11 杯。而吴先生幸运地抽中了一等奖后,却喝了 9 杯之后就喝不下去了。

乍一看来,既然是吴先生没有遵守抽奖规则在先,被老板剥夺奖品,要说也只能怪自己酒量不佳。没有金剛钻,别揽瓷器活,没有酒量,看来也只能无缘大奖。不过,这样的喝酒领奖规则,尽管在当下的职场以及年会上相当普遍,但普遍的事情其实未必就是正常,甚至本身就并不合理。当

抽奖被要求灌酒,这样的规则设计,其实已然构成了对中奖者人身权利的侵犯。毕竟,喝还是不喝,当事人完全有权决定,因酒而剥夺中奖权,更是涉嫌霸王规则。

此外,中了大奖没领上不说,又遭领导解雇。急转而下的运气,与其说是因为试用期表现不好,跟别的员工吵架,毋宁说同样缘于背后的职场潜规则。所谓表现不好,毋宁说是吴先生不本原意去遵守职场潜规则,既

然平日里又并不被老板赏识,喝酒没能给领导留足面子,此番以滋事为由遭到解雇,显然也有“穿小鞋”的成分在里面。

某种程度上,从幸运到背运的急转直下,其别后的职场“潜规则”恐怕更值得反思,否则的话,谁也不能保证,同样的“潜规则”会不会哪天落到自己的头上。